北京德和衡律师事务所
BEIJING DHH LAW FIRM



封树伟

专职律师

办公机构 石家庄

联系电话 13315498237

工作邮箱 fengshuwei@deheheng.com

工作语言

擅长领域：

公司纠纷处理、涉税犯罪辩护等

学习与培训经历：

1991年毕业于河北师范大学政教系

执业经历及从业资格：

2005年至2007年 河北和融兴律师事务所执业
2007年至2017年 河北正晨律师事务所执业
2017年至今 北京德和衡（石家庄）律师事务所执业

代表案例：

河北天山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与保定市九华消防有限公司施工合同纠纷案；
石家庄高新区管委会与石某某水污染纠纷案；
石家庄高新区社会发展局与李某某等损害赔偿案；
河北东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与王某某等商品房买卖合同纠纷案；
河北睦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与河北浚源工程勘察设计公司设计合同纠纷案；
权某某与石家庄志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解放军某部队代位权诉讼案；
胡某等与石家庄欣浩峰商贸有限公司撤销公司决议纠纷案；
孟某等案外人执行异议案；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与河北东源通讯器材维修服务有限公司、马某某等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案；
张某开设赌场案；
傅某生产、销售假药案；
杨某合同诈骗案；

李某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案。

荣誉：

2019年被评为石家庄市优秀律师

著作：

《建立民事执行中不动产处置税费征缴协作机制的法律依据》
《谈谈税款追征期的问题》
《纳税争议案件行政复议前置制度》
《违反公序良俗的公司决议无效》
《漫谈“ 虚开 ”案件的无罪辩护》
《据实代开增值税专用发票的法律风险》
《民法典对税收政策和税收执法的影响》
《〈行政处罚法〉的修改对税收行政处罚的影响》
《谈谈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罪的共犯问题》

社会职务：

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协会会员
石家庄市第十二届人大常委会法律咨询委员会委员